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1058 公司简称:赛轮轮胎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赛轮轮胎	601058	赛轮金宇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军	李吉庆
办公地址	青岛市郑州路43号橡塑新材料大楼	青岛市郑州路43号橡塑新材料大楼
电话	0532-68862851	0532-68862851
电子信箱	ziben@sailuntire.com	ziben@sailuntire.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轮胎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09年开始从事轮胎循环利用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2014年开始从事轮胎贸易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的轮胎产品主要分为半钢子午线轮胎、全钢子午线轮胎和非公路轮胎,广泛应用于轿车、轻型载重汽车、大型客车、货车、工程机械、特种车辆等领域;循环利用产品主要包括翻新轮胎、胎面胶、胶粉、钢丝等,分别应用于轮胎替换、旧轮胎翻新、再生胶制造、钢材生产等领域;轮胎贸易业务主要采取市场化运作方式,采购其他公司的轮胎产品并对外销售。

目前,公司在青岛、东营、沈阳、潍坊、越南等地建有现代化轮胎生产基地,并开始在柬埔寨投资建设轮胎生产基地。同时,公司还在北美、德国、越南等地设有服务于当地及周边区域的销售网络与物流中心,产品销往欧、美、亚、非等180多个国家和地区。

2、经营模式;

(1)轮胎产品经营模式

采购模式:每月末,公司会结合各类原材料的市场情况以及集团各工厂提报的原材料需求计划制定采购策略实施方案。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天然橡胶、合成橡胶、炭黑、钢丝帘线等。其中,天然橡胶的价格一般以上海期货交易所、新加坡商品交易所等公布的价格为参考,采取竞标和磋商相结合的方式确定采购数量、价格及渠道,公司对天然橡胶的采购主要方式为长约和现货相结合。其他主要原材料由公司和供应商依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采购价格。公司实施严格的供应商评审体系,并与国内外多家优质供应商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以保证主要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及采购价格的竞争力。

生产模式:公司结合自身产品工艺特点、产品结构与生产规模,采取“市场客户导向,全球供应链布局,敏捷快速交付”的生产模式。公司对战略目标进行分解,针对市场趋势及客户需求,结合滚动销售预测设定生产计划。公司在工艺、设备、工装标准化等方面不断完善,形成了批量化、多品种同时生产的柔性生产体系,同时借助信息化系统对生产过程中设备开动、工艺执行、生产进度进行数字化实时监控管理,提升了生产效率,控制了生产成本。另外,公司还根据不同产品的全生命周期规划库存结构,以优化资源配置,缓解产销矛盾。

销售模式:公司产品主要采用经销模式销售轮胎,通过经销商及其分销商销售给最终用户;少量采用直销模式,直接向车企出售轮胎。在配套市场,公司凭借过硬的品质和服务,已成为吉利、奇瑞、北汽、长安、比亚迪、三一重工、中国重汽、卡特彼勒等多家国内外汽车主机厂的轮胎配套供应商。在国内替换市场,公司对一级经销商分别划定销售区域,经销商在合同约定的销售区域内进行产品销售,目前市场网络已遍布中国34个省级行政区;公司统一制定产品的出厂价格,根据经销商要求安排发货;货款结算以现款现货方式为主,对部分优秀经销商采取先期授信、货到后一定期限付款的方式。在国外,公司根据市场区域主要采取经销商代理分销的模式,销售网络已经涵盖北美、欧洲、东南亚和非洲等国家和地区,与多家国际大型经销商结成了战略合作关系,并利用其批发及零售网络,建立了公司多层次的分销体系。

(2)循环利用经营模式

公司是中国首家轮胎资源循环利用示范基地,公司的循环利用业务主要包括轮胎翻新材料以及翻新轮胎的生产和销售,其主要原材料为胶料和废旧轮胎。胶料由公司采购部门在采购轮胎生产用原材料的同时进行采购。废旧轮胎由公司相关部门根据经营计划集中采购。公司根据经营需要通过对胶料进行加工生产出胎面胶,自用或销售给其他轮胎翻新企业;对采购的符合翻新标准的旧轮胎进行翻新处理及检测合格后,销售给终端客户,对不符合翻新标准的废轮胎直接或者分解成胶粉、钢丝后对外销售。

(3)轮胎贸易经营模式

公司轮胎贸易业务主要由公司于2014年收购的海外贸易子公司负责运营,该公司采取市场化运作方式,采购其他公司生产的轮胎产品利用自己的销售网络对外销售。

3、行业情况

根据米其林年报提供的相关信息,在疫情冲击下,2020年全球轮胎总销量15.77亿条,同比下滑11.7%。其中配套市场和替换市场分别实现3.99亿条和11.78亿条,同比分别下滑14.7%和10.6%。全球轮胎市场需求于2020年下半年回暖,2020年下半年全球轮胎销量回升至9.06亿条,环比增长35%,与2019年同期基本持平。

根据中国橡胶工业协会轮胎分会的相关信息,2020年全国轮胎总产量6.34亿条,同比微降2.8%,子午化率94%。如果按重量折标的话,则轮胎总产量微幅增长。国内38家骨干轮胎企业(约占全国总量70%)国内汽车外胎产量4.39亿条,同比增长 2.93%。

4、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行业内首家采用信息化技术控制生产全过程的企业,先后荣获 “国家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国家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企业”、“国家物联网集成创新与融合应用示范企业”、“国家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等荣誉称号,是行业内具有明显产学研特色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是国家橡胶与轮胎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科研示范基地,并承建轮胎先进装备与关键材料国家工程实验室、巨型工程子午胎与新材料应用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等科研平台。公司是国内首家A股上市的民营轮胎企业,较早的利用资本市场助力企业不断发展壮大。同时,公司还是国内轮胎行业中最早在海外建立轮胎生产工厂的企业,这一战略前瞻性的布局已成为公司应对国际贸易壁垒的重要手段。根据美国《轮胎商业》发布的“2020年度全球轮胎企业75强排行榜”,公司位列国内民族轮胎企业第3位,世界轮胎企业第17位。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21,056,209,712.01	17,877,325,141.20	17.78	15,288,201,642.93
营业收入	15,404,989,184.81	15,127,839,306.07	1.83	13,684,752,715.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1,461,580.44	1,195,182,776.61	24.79	668,134,215.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03,809,456.81	1,136,547,554.63	32.31	612,322,290.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461,947,838.09	7,067,861,066.53	19.72	6,308,479,413.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3,117,930.67	2,008,760,004.21	70.41	1,998,897,816.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	0.47	31.91	0.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	0.46	30.43	0.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43	17.34	增加2.09个百分点	10.6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236,490,963.64	3,561,060,049.04	4,365,631,767.22	4,241,806,404.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1,978,128.86	363,066,661.58	538,220,821.69	318,195,968.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4,237,409.69	374,257,959.45	521,268,798.13	344,045,289.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071,478.16	1,240,644,832.43	989,307,464.62	978,094,155.4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6,72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8,98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73	377,431,682	13.98	0	冻结	377,431,682	境内非国有法人
袁仲雪	145,905,153	216,803,059	8.03	17,800,000	质押	98,897,906	境内自然人
杜玉岱	-145,905,153	111,773,385	4.14	0	质押	76,923,077	境内自然人
延万华	-7,100,000	108,279,842	4.01	1,800,000	质押	60,000,000	境内自然人
青岛煜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77,418,000	2.87	0	质押	77,418,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信证券-中信银行-中信证券卓越成长两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5,305,235	75,305,235	2.79	0	未知	0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	51,821,919	52,937,719	1.96	0	未知	0	其他
德邦基金-延金芬-德邦基金道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8,532,178	38,532,178	1.43	0	未知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47,797,177	30,908,092	1.14	0	未知	0	其他
袁嵩	0	26,977,228	1.00	24,677,228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袁仲雪为青岛煜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因此该合伙企业为袁仲雪的一致行动人。 2、2020年11月,杜玉岱、延万华与袁仲雪签署《股份委托管理协议》,约定将其所持有的股份委托给袁仲雪管理,委托期限自2020年11月4日起至 2021年12月3日止。2021年1月,袁仲雪与延万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委托管理协议)之解除协议》,约定自公司完成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时解除前述《股份委托管理协议》。 2021年3月25日,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发行,因此上述协议于当日生效,袁仲雪与延万华解除股份委托管理协议。因此,截至报告期末,杜玉岱与延万华均为袁仲雪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210.56亿元,较期初增长17.7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84.62亿元,较期初增长19.72%;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4.05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8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91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4.79%。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1	赛轮轮胎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轮轮胎销售”)
2	赛轮国际轮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轮国际”)
3	上海赛轮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轮上海”)
4	赛轮(越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轮越南”)
5	ACTRCOMPANYLIMITED(以下简称“ACTR”)
6	赛轮(东营)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轮东营”)
7	山东赛轮金宇轮胎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赛轮销售”)
8	赛轮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轮集团香港”)
9	赛轮(沈阳)轮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轮沈阳”)
10	和平国际轮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平国际”)
11	赛轮轮胎北美公司(以下简称“赛轮北美”)
12	动力轮胎公司(以下简称“动力轮胎”)
13	赛轮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轮香港控股”)
14	赛轮金宇国际坦桑尼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轮坦桑尼亚”)
15	赛轮金宇国际肯尼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轮肯尼亚”)
16	赛轮欧洲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赛轮欧洲”)
17	迈驰国际轮胎公司(以下简称“迈驰轮胎”)
18	沈阳煦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煦日能源”)
19	沈阳亨通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亨通能源”)
20	青岛普元栋盛商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元栋盛”)
21	青岛煜华商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煜华商业”)
22	青岛橡胶谷橡胶工业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业制品”)
23	赛轮(广饶)商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饶商业”)
24	青岛山高汽车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高科技”)
25	赛轮(越南)轮胎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南轮胎贸易”)
26	赛轮美国公司(以下简称“赛轮美国”)
27	赛轮巴西销售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轮巴西”)
28	赛轮(潍坊)轮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轮潍坊”)

本公司2020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28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比上期增加6户,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证券代码:601058 证券简称:赛轮轮胎 公告编号:临2021-048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预计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总额: 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97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相关控股子公司拟为公司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76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相关控股子公司之间拟为对方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20亿元担保。截至 2021年4月23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5.37亿元,控股子公司对公司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6.79亿元,控股子公司之间为对方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7.14亿元。

● 本次担保没有反担保

● 公司对外担保没有发生逾期情形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预计对外担保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年4月23日,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预计对外担保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1年度预计对外担保情况

根据公司2021年度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计划的资金需求, 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期间,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97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相关控股子公司拟为公司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76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相关控股子公司之间拟为对方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20亿元担保。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关系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最高担保金额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赛轮(东营)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含其控股子公司)	200,000
		赛轮(越南)有限公司(含其控股子公司)	190,000
		赛轮(沈阳)轮胎有限公司(含其控股子公司)	80,000
		赛轮轮胎销售有限公司(含其控股子公司)	150,000
		赛轮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含其控股子公司)	350,000
	小计		970,000
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	公司控股子公司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60,000
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	公司控股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	200,000

为提高工作效率,公司授权管理层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具体实施相关业务,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等事项,融资方式包括:流贷、承兑、承兑贴现、贸易融资、保函、信用证、项目贷款等形式。同时,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实际情况,在不超过97亿元担保额度内,调节公司为各控股子公司的具体担保金额;在不超过76亿元担保额度内,调节各控股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金额。超过该等额度的其他担保,按照相关规定由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另行审议后实施。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序号	名称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董事	经营范围
1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市黄岛区	袁仲雪	轮胎生产经营
2	赛轮(东营)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东营市广饶经济开发区	谢小红	轮胎生产经营
3	赛轮(越南)有限公司	越南西宁省鹅油县	刘燕华	轮胎生产经营
4	赛轮(沈阳)轮胎有限公司	沈阳化学工业园	王建业	轮胎生产经营
5	赛轮轮胎销售有限公司	青岛市黄岛区	刘燕华	轮胎销售
6	赛轮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刘燕华	投资

2、被担保人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名称	2020年末资产总额	2020年末负债总额	2020年末净资产	2020年度营业收入	2020年度净利润
1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57,581.32	563,623.71	593,957.61	428,061.45	113,858.63
2	赛轮(东营)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358,459.33	163,105.30	195,354.03	642,104.24	33,832.70
3	赛轮(越南)有限公司	562,664.96	207,015.15	355,649.81	503,151.58	135,863.29
4	赛轮(沈阳)轮胎有限公司	459,341.74	315,519.37	143,822.37	675,056.63	16,082.47
5	赛轮轮胎销售有限公司	321,521.07	317,477.72	4,043.35	503,473.83	-2,275.81
6	赛轮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178,237.13	178,573.02	-335.89	550,823.20	-504.31

三、董事会意见、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预计对外担保的议案》,认为:公司与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额度均为上市公司体系内的担保行为,考虑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及投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且各公司财务状况稳定,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

独立董事对上述担保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2021年度预计对外担保属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行为,有利于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要,关于担保事项的或有风险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我们事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全体董事和管理层都能够审慎对待并严格控制对外担保产生的风险,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1年4月23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5.37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1.80%;控股子公司对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6.7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3.48%,控股子公司之间为对方已提供的担保余额为7.14亿元。公司担保对象均属上市公司体系内,截至目前未有逾期担保情况发生。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书

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1058 证券简称:赛轮轮胎 公告编号:临2021-049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交易价格公允,未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 东的利益。该等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经营行为,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产 生任何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年4月23日,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袁仲雪先生、袁嵩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在董事会审议该事项时,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0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相关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20年度预计金额	2020年度实际发生额
向关联人购买产品、商品	设备、模具、软件、备件等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软控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	137,000	137,404
	合成橡胶	软控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	17,000	7,537
	天然橡胶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橡胶”)或其控股子公司	4,000	3,090
	合计		158,000	148,031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胶料、试剂助剂等	软控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	3,000	4,435
	轮胎产品	Cooper Tire & Rubber Company(以下简称“固铂轮胎”)或其控制的公司	47,000	20,854
		赛轮金宇国际轮胎马来西亚公司(以下简称“赛轮马来西亚”)	3,000	730
	小计		53,000	26,019
合计			211,000	174,050

(三)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21年度预计金额	2020年度实际发生额
向关联人购买产品、商品	设备、模具、软件、备件等	软控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	235,000	137,404
	合成橡胶	软控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	45,000	7,537
	合计		280,000	144,941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胶料、试剂助剂等	软控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	10,000	4,435
	轮胎产品	固铂轮胎或其控制的公司	80,000	20,854
		赛轮马来西亚	1,500	730
	小计		91,500	26,019
合计			371,500	170,960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需要,公司2021年投资建设潍坊工厂、越南工厂三期及柬埔寨工厂等项目,预计2021年度与关联方签署的设备等采购合同金额较2020年有所增长。同时,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 公司2021年度预计与关联方签署的合成橡胶采购合同金额及向关联方销售胶料、试剂等金额较2020年有所增长。

ACTR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ACTR”)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是由公司全资子公司赛轮(越南)有限公司与固铂轮胎在越南的全资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该公司2020年已实现量产,预计2021年度产销量大幅提升。根据市场规划,ACTR预计2021年向固铂轮胎或其控制的公司销售轮胎产品80,000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涉及关联交易关联方基本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住所
1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93,398.6674万元	机械设备、模具、计算机软硬件、自动化系统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安装、调试、维护等	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
2	青岛软控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80,000万元	橡胶加工专用设备、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生产、销售、安装、调试以及技术服务、咨询等	山东省青岛市胶州市
3	青岛优享供应链有限公司	500万元	批发、零售及网上销售:电子产品、工业电器、自动化设备、控制设备等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
4	抚顺伊科思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万元	合成橡胶、合成树脂产品及其原料和衍生产品、助剂的开发、生产、销售等	辽宁省抚顺市
5	软控联合科技有限公司	6,000万元	橡胶加工专用设备、模具的开发、生产、销售、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等	山东省诸城市
6	青岛海威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1,000万元	计算机软硬件、网络工程及监控工程的技术研究、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等	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
7	益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27,620万元	橡胶新材料、机械设备的技术研究、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等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
8	青岛华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万元	新能源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安装、销售等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
9	大连软控机电有限公司	500万元	橡胶机械、塑料机械、造纸机械等产品	辽宁省庄河市
10	青岛软控计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300万元	仪器设备校准及技术服务、检验检测的技术研究与服务;实验室、产品检验检测等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
11	固铂轮胎	5,026.61万美元	轮胎产品的生产经营	美国
12	赛轮马来西亚	380万马币	轮胎产品贸易	马来西亚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公司董事长、总裁袁仲雪系软控股份实际控制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第(三)款的规定,由袁仲雪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由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构成公司的关联方,因此公司与软控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2020年4月14日,公司与海南橡胶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公司拟向海南橡胶非公开发行不超过351,000,000股(含本数)人民币普通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第(五)款的规定自上述协议签署之日起,海南橡胶构成公司关联方,因此公司与海南橡胶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海南橡胶已于2021年1月8日签署《(附条件生效的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及《(战略合作协议)之终止协议》,因此现已不构成关联关系。

3、公司全资子公司赛轮(越南)有限公司持有ACTR 65%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第(五)款的规定,固铂轮胎及其控制的公司为公司关联方,公司与其产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赛轮马来西亚是公司合营企业,公司全资子公司占其50%股权比例,该公司主要从事轮胎产品的贸易。公司对该公司委派了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第(五)款的规定,赛轮马来西亚为公司关联方,公司与其产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交易主要是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采购设备、模具、软件、备件、胶类等,以及出售轮胎产品、胶料、试剂助剂等。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的前提下,遵循公开、公平和价格公允、合理的原则协商交易价格,并且交易双方将参照市场价格来确定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关联方履约能力

上述关联方资信情况良好、履约能力较强,至今为止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发生的交易履行情况良好,根据经验和合理判断,其未来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交易必要性

1、软控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致力于工业信息化技术与数字化装备制造,立足于橡胶行业,延伸产业链,持续保持在国内同行业的领先地位,也是全球知名的橡胶轮胎行业装备与软件供应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因项目建设或日常运营需向其采购部分设备、模具、软件、备件等。同时,软控股份的控股子公司也从事合成橡胶的生产经营,其生产的合成橡胶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且其日常生产需采购部分胶料及试剂助剂等原材料,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竞争力,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将从软控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采购合成橡胶等材料,同时也会按公允价格向其出售部分胶料、试剂助剂。

2、固铂轮胎是总部位于美国的专业从事轿车、轻型卡车、中型卡车、摩托车、赛车轮胎的设计、制造、销售的全球性企业,其销售及分销网络遍布全球。ACTR作为公司与固铂轮胎共同投资设立的公司,为提高其市场竞争力及盈利能力,该公司生产的部分轮胎产品将通过固铂轮胎已有渠道进行销售,这可以有效扩大公司在越南的生产规模,提升公司的技术水平及品牌影响力。

3、赛轮马来西亚由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与马来西亚当地经销商合资设立,公司产品通过赛轮马来西亚销售,可以更好地利用当地销售资源,利于提高公司产品的销量。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双方的交易行为均通过合同或订单等方式予以约定,交易价格公允,未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这些关联交易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行为,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主要业务、收入、利润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1年度预 计日常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没有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没有发现有损害公司利 益及侵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将《关于公 司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交易系日常正常经营业务,关联交易价格均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公允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一致利益,公平合理,亦不构成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书

4、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1058 证券简称:赛轮轮胎 公告编号:临2021-051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在15亿元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的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保本类、低风险、稳健性的中短期理财产品或固定收益类证券。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

2、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符合《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管理制度》的理财产品,即:安全性高、保本类、低风险、稳健性的中短期理财产品或固定收益类证券。

4、投资期限: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单个中短期投资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该自有资金理财额度有效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至公司召开审议2021年年度报告的董事会期间。

5、资金来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

本次投资理财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7.73%,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7.12%,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指派专人具体执行理财计划,建立风险控制过程跟进机制,定期评估理财效果,及时调整理财策略。一旦发现异常情况或判断将出现不利因素,应及时通报公司相关部门,并尽快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的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2、理财产品业务到期后,公司及时收回产品业务本金及收益,并进行相关账务处理,同时还对投资的经济效果及投资的过程管理进行分析总结。

3、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开展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投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要的情况下,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能有效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

四、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审核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在15亿元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的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保本类、低风险、稳健性的中短期理财产品或固定收益类证券,能有效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

2、监事会